

荒野,视若无价,胜有价 On the Values of the Wilderness

郭 耕

(北京麋鹿苑博物馆 北京 100076)

“荒野是生命的源头,荒野是古老的乡愁,让我们重新走进遗存的荒野地,找回自然也找到自我。”

一、问题的提出:人工草坪与荒郊野草的是非功过

在一块板寸般平整的草坪边上,你常会看到“保护草坪、人人有责”、“生命可贵,让我活着”、“小草美丽,践踏可惜”的提示牌……随着绿色大潮的涌动,现在人们逐渐知道,绿色是生命之本色,也是时髦之靓色。为了尽快绿化,一时间种草之风席卷城乡,一些人以为,看上去很绿就是“生态政绩”,不惜投以大量人力、物力、财力于施肥、喷药、养护、浇灌……但结果往往事与愿违,功利两空。这些人工草坪不是缠病枯萎就是干瘪斑秃,或怕冷怕热、怕踩怕压,或怕旱怕涝,犹如温室的幼苗。而那些没有被视为“可贵生命、美丽小草”的野地杂草,虽任人践踏、割除甚至焚烧,却是“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一岁一枯荣,世代生机不灭。

那么,为什么我们不惜工本造草护草,却对野地杂草不屑一顾?为什么人工草坪任你百般伺候,还是半死不活,难得茂盛,而无人理睬的荒野之草却是生生不息,百摧不衰?

第一个问题答案很明确,人工草坪投入了人的劳动,含有“工时”、“耗费能源”,有成本,有价值,是功利、业绩的体现。而荒野野草自生自繁、长势再盛,与人何干!既不能体现社会劳动与“功劳苦劳”,更谈不上价值高低,谁愿付以闲情余财去保护无主的野草?

第二个问题可从两方面回答。人工草坪因种植见效快、整齐划一,倍受青睐、称赞。于是往往不顾水土气候一味引进引种,以为只要是外国的草就是良种,本地优良耐活的土种,当然就被撇在一边了。结果,绿化的政绩往往是昙花一现。

其实,舍近求远、舍本求洋,本就是违反自然、有悖天理的。古人云:“天之道,损有余而补不足”,

你越是靠人力物力投资、呵护,老天(自然规律)就越不屑一顾,而那些无人关怀的杂草,洒一缕阳光,它就灿烂;给一丝雨露,它就茁壮,勃勃生机,令温室娇草徒有妒忌。

草坪与野草被人们亲疏有别地对待,是因为我们只承认人工的价值,而对荒野的价值无知,而予一概否认。难道人工草坪就真那么金贵,偏要以人意违抗天命?难道荒野杂草就如此一文不名,毫无人间价值?或只因不含人的劳动便没有了“价值”?本文对此提出异议,毕竟“大自然不会错,错的只有人类自己。”那么,荒野到底有没有价值?有什么价值呢?

二、荒野价值,视若无,胜似有

一些生态专家对时下大种草坪的做法忧心忡忡,甚至称其为绿色荒漠;而他们对荒野却情有独钟,称荒野为生命伊甸园。是非功过毁誉参差竟然如此悬殊,为什么?

荒野是未受人为干扰和较少人工改造的自然“本底”;“荒野”(wildemess)一词有野生物种不受人类管制和约束的含义;荒野是一种充满多样性、原生性、开放性、和谐性、偶然性、异质性、自愈性、趣味性的野趣横生的自然系统。

目前,美国及中国台湾都有类似荒野保护协会(society of wildemess)一类的“NGO”(即非政府组织),这些组织通过购买、租赁、租借等方式,取得荒野监护权或管理权,将其围护起来,以期让大自然完全自然地生衍繁灭。(有意思的是,人们发现,一些军事禁地、保护区、国家公园及国界无人区,如南北朝鲜的三八线,中蒙、中苏边界线,均形成了很地道的荒野)这样做,是为求得子孙后代也能有机会在先辈遗留下来的荒野中,探询自然奥秘,领悟生命意义,生发心灵感受,体验挫折得失。人们游历、涉足荒野,不必带身份证,不需要掏钱包,因为,荒野是一个有别于社会体系、经济体系、文化体系的独立的、古老的

生态体系。这里，没有主义、没有宗教、没有权力、没有制度，也没有益虫益兽、害虫害兽的身份定位。在这里，任何清规戒律都是画蛇添足，任何人为痕迹对真实荒野的体验者来说都是大煞风景。那么，荒野中到底有什么？

这里有生命的一切，有光明与黑暗、生机与死亡、协调与对抗，也有天资与炫耀、庄严与美丽，还有灾变与荣幸、汗水与血肉、能量转移与生物进化……。

“应当让人们懂得和尊重：树木的权利、山岳的崇高、个体的完美以及荒野的价值。”

——约瑟芬·约翰逊

三、荒野的价值，呈现在七个方面

1、生命支撑价值 有人认为，自然万物是在有了人以后，才被称为有用之物，才具有价值的。其实，人类的产生才不足 300 万年，在生命历程的 20~ 30 亿年中，自然的生命支撑系统就已经有效地运行亿万年了。气循环、水循环、光合作用、物质变换、能量转移、信息传递、草木枯荣、物种存亡……直至人类的产生，无不是荒野自身价值——生命支撑价值的体现。社会的财富、商品的价值是通过我们的劳动以货币形式衡量的，但人类的生态福祉、生命动力却必须依赖和根植于自然原野。甚至对人类干扰自然之后的修复、污染物的降解、病虫害的调控，都有赖于荒野的存在方得以治愈。土壤、森林、草原、湿地的生命支撑功能，价值几何？谁能用金钱衡量？一叶障目，却不见无价之宝！

19 世纪 60 年代，美国总统富兰克林给皮吉特湾的印地安酋长西雅图写信，要求购买部落用地给新移民，西雅图作为新石器时代自然道德的最后一位代言人，却作出了这样的答复：“总统从华盛顿来信说要购买我们的土地，但是土地、天空、河流……怎能出卖呢？这个想法对我们来说太不可思议了，正如不能说新鲜空气和闪闪水波仅仅属于我们而不属于别人一样，又怎能买卖它们呢？”

但遗憾的是，当今社会几乎任何成果都以经济和科技来衡量，所以，这里也只好以大家熟悉的“美元”为单位，来说明这样一个数据：地球生物资源，年均为我们贡献的价值达 36 万亿美元；全球自然资本的价值至少在 400~ 500 万亿美元。其实，这种看似不菲的人为评价本身，从根基上就有很大的为主观性、局限性。

还有什么比“保护”这一真理更重要的呢？我们在向孩子们传授科技是人类战胜自然的武器时，却偏偏忘记提醒他们：人类本身也是自然

的一部分，如果真的战胜了自然，人类自己终将面临灭顶之灾。

——生态学家马库马什

2 经济价值 荒野的产物，从实用性、丰富性、多样性及可再生性看，构建了适于人类生存的家园，可使我们获得舒适的物质生活。但这种经济价值不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人类社会的经济体制必须构筑于服从于并尊重荒野运行规律的基础上。对可再生资源如动植物，要取之有度、节之以用。对煤炭、石油等不可再生资源，仅能适度利用并努力寻找太阳能、风能等替代。否则，为满足经济指标不断增长、物质水平不断提高的 GNP 竞争，终将导致人类自己釜底抽薪，导致荒野经济价值最终的枯竭。

诚然，荒野的经济价值可能会随着科技水平的提高而升值，并得到有节制、无公害的运用。按照生态圈的生产环环相扣、无公害循环的规律所产生的学说——仿圈学，是对人类那种非循环的、线形的、产生大量废料的生产活动的一种反思，人类要想使大地的经济价值永续利用，就要从保护荒野的意识始，求得与大地的和解，停止一切“竭泽而渔、杀鸡取卵”的绝后的生产方式。荒野有如一所银行，其动植物资源如同一笔存款，款额因利息而不断升值，任你支取，但绝不能动不动就提取本金，否则，迟早会出现透支危机的。

“大地潜质，与其地尽其力，伤耗沃土，不如以怜惜之心善用之”。

——普利尼

3. 消遣价值 人类不仅能享用利用荒野资源价值，而且能以闲适之心欣赏荒野。从中享受到的消遣价值有两类。一类是，荒野可作为人类展现自己技巧并获得快感的场地，如，当你在荒野中攀岩、滑雪、垂钓、驾车越野时，在荒野的挑战面前，你可大显身手，显现自己的技巧、勇气和力量。另一类是，人们可静静地面对荒野的自主的表演，在沉思中赏识，可观云遮雾障，听鸟语鹿鸣，看飞流直下，赏花草鱼虫……。

荒野提供给我们的两种性质不同的消遣价值可能被融为一体，如生态学家在登山中，既可显示体力之健又可一路观鸟，赏析自然之美；但亦可能被人类引向恶性的对立，如为赏景而建造缆车，为划船垂钓而蓄水筑坝，为显示自我技巧和功力而射猎动物……。难怪，美国的一个国家公园有这样一个荒野警示牌：Shoot, with camera, without gun. (请用相机摄，不要用枪)。可见，为使荒野的消遣价值永远保值，务请人们选择一种合理的消遣方式。勿庸讳言，当前，荒野的静谧正在遭受由汽车装备起

来的旅游者的冲击，他们肆意猎杀野生动物，竞相攀比竭泽而渔的“傲人本领”。

退到比较实际的一步看，利用荒野之物，也有不同的智理方式，如肯尼亚国家公园的一只长到7岁的狮子，若杀死其卖皮卖肉，可以为经营者带来约100美元的收入；若用以狩猎，可为经营者带来约1000美元的收入；若以此接待荒野旅游者，供观赏、拍摄，则全年可为经营者带来约50000美元的收入，而且，那头狮子还活着……。

“发展休闲，并不仅是把道路修筑到美丽乡下的工作，而是把感知能力修筑到尚不美丽的人类心灵的工作。”
——利奥波德

4. 科学价值 对科学的赞美，当然亦包括对我们认知对象的赞美。荒野以其神秘、丰富、复杂的原始属性吸引着科学家，也成为科学家崇尚的求知对象和研究对象。

始祖鸟尽管没有什么经济价值和生命支撑价值，但它却是侏罗纪连接爬行动物与鸟类进化的中间环节，具有重要科学价值而备受关注。再如，加拉帕戈斯的金翅雀，为生命进化提供了丰富的线索，正是它方便进化论得以成形。这样的科学价值当属人类共享的成果，如果那些蕴藏化石甚至活化石的荒野地不复存在了，我们也就无从再找到这样纯粹的生命进化的“本底”了，也无从挖掘到可诠释生命历程的种种科学依据了。很显然，科学家正在通过电视节目给我们讲述的种种“狂野周末”、“人与自然”、“地球故事”……，都必须根植于荒野，获得于荒野。另外，对大自然进行科研活动本身常常也是一种予人心智愉悦的活动，科学家会从他们所研究的对象那里，获得追求的快感和发现的喜悦，其乐无穷。

荒野中的科学未解之谜尚多，这就像有待开启的信、有待阅读的书。而现今，人们只有在残缺余存的荒野地里（例如，现在美国的国土上，仅余存2%的真正荒野），才能找回那些即将失灭的未启之信、未读之书。消灭荒野地，无异于自焚自毁或许是孤本的、绝非赝本的前古家书。

“劝君莫射南来雁，恐有家书寄远人”。
——杜牧

5. 遗传多样性价值 “没有花香，没有树高，我是一棵无人知道的小草……”地球上，荒野中，未被人类认知的物种还很多，目前被我们命名的物种约175万种，但科学家估计，自然界的物种可能在1000万种以上。芸芸众生藏身于荒野这座基因库里，蕴藏着独特的、绝无仅有的遗传多样性价值。

有个故事发生在20世纪70年代末，东南亚水稻因黄矮病毒而大面积枯死，到1986年，已有150万亩受灾。出路何在？理论上讲，找一种抵抗黄矮病毒的水稻，通过杂交，把抗病基因移植到高产水稻上就可以了，可是，专家找遍了各国的种子基因库，竟没有找到隐藏有可以抵抗黄矮病毒基因的稻种，灾害在蔓延，人们即将受到饥荒的威胁。专家们知道，大自然的荒野中至少有30万种高等植物，那是个庞大的天然基因库。“踏破铁鞋无觅处，功夫不负有心人”，农学家们终于在印度的一个山谷中，发现了一棵长得像野草，却能抵抗黄矮病的野生稻。正是有了这棵野生稻的抗病基因，才使这场灾难云消雾散。但这之后仅仅3年，这个山谷建起了水库，荒野景观已不复在。人们不禁要问，假若这场水稻灾难晚了3年发生，那棵野生稻生存的山谷荒野已不复存在了，这抵抗病虫害的基因又何处去寻呢？

目前，人们食用的粮食作物中，有80%来源于10种植物，而随着单一作物农田的扩大，农业生产对荒野的压力越来越严重。农药、除草剂、杂交品种、水污染、作物病害、放射元素、环境荷尔蒙等使基因突变、漂变的比率越来越大，因此，保护荒野中经自然选择生存下来的基因储备，即遗传多样性，其价值就愈显重要。谁能保证我们不再遭遇水稻黄矮病那样的灾难？到底哪里还有这种救命的稻草？只有天知道了！要不是南美玃犹尚存于荒野中，我们又哪能得到战胜麻风病的疫苗！历史一再告诫我们，只有保留荒野这座天然基因库，才能使古老的遗传性状得以延续和保存。

有人热衷于将野生物种移入人工物种库，把动物保存到动物园。其实那不是真正意义上的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最重要的措施是“就地保护”（In-situ conservation）。因为，只有通过荒野——自然生态，才能保持物种的遗传性状。实验室中的基因重组、克隆技术根本无法取代荒野中的自然选择的。而且我们做实验、搞科研的“本底”原材料，还要源源不断地取自荒野，这个“本底”遗传基因就像可供复印的原件，如果原件遗失，你的复印机再高级也将无济于事。

“我相信，选择行为确实存在于自然界中，其完美程度无论怎样赞美，都不过分”
——达尔文

6. 审美价值 一位哲学家说：“世界并不缺少美，而是缺少审美的眼光”。荒野自身的和谐乃至不和谐，都有其独特的、丰硕的美，这种审美价值蕴涵于野性世界。在城市和博物馆里想获得任何荒野的体验，都是无法想象的。当然，做为一个人，要有一定审美修养，才能对荒野的审美价值保持敏感，而

那些只会追求感官刺激的、低级趣味的人,对荒野之美大概总是视而不见的。有时,感受荒野之美,是在对荒野的品味中慢慢获得的。这种体验很难用语言表达,只有在与鸟兽、草木、泥土、星云、远山、近水的亲密接触和交流中,才会获得,并会产生一种妙不可言的感觉。

审美价值与经济价值、实用价值、生命支撑价值又是截然不同的。冷月、冰花、极地之光、大漠孤烟都会给人以特殊的审美感受。然而迷失荒野,饥寒交迫,则往往威胁涉险者的生命。对超然物外的荒野之美的审视,是陷于庸俗人生者所无法理解的。有时,由于荒野中的突发性、偶然性,一些不期而遇的境遇也会产生美感,如离群的孤雁会使诗人发出“失群寒雁声可怜,夜半单飞在月边”的感伤。这种特殊的审美价值,颇含某种深沉的悲剧美或凄凉美的成分。孤雁,在荒野中是美,是缘其环境的氛围,在樊笼中就毫无审美价值可言了。

“惟有安祥之心,才能感受美。”——梭罗

7. 体悟宗教内涵的文化价值 以前,笔者在填表时,凡“宗教信仰”一栏总是写“无”,而如今我声明我有信仰了,那就是大自然。做为一个环保主义者,荒野大地犹如一座大教堂,当我们夜闻麋鹿呦鸣、仰望荒野晨星、窥探雀鸟野飞、沉迷寒鸭戏水时常常令人产生一种信徒进入教堂时的那种谦卑和敬畏感。

荒野的庄严与富庶不仅能造化探险者的肌腱和性格,而且会慑动人的心灵和情怀。国人中如杨欣、奚志农,都是从自然摄影师转变为环保斗士的。是荒野这所大学,对他们实施了宗教般的洗礼

和教化,是荒野的神圣折服了这些探险家的心,在大自然面前,让人不得不征服为训服。

荒野如此圣洁美丽,完全不同于都市的嘈杂、芜琐和功利。当你置身荒野时,往往会想到宇宙层次的问题:我们是谁?我们在哪里?我们从何来?向何处去?甚至当你迷路、饥寒、困顿,乃至濒临死亡威胁时,这些最能触及人类灵魂的体验,往往也只有在荒野中才会获得。而生与死是宗教的永恒主题,在荒野中人最易感受这个主题。

迷恋户外、郊外、野外经历并好于沉思的人,往往对造物主有更深的敬畏,对山川大河有更重的膜拜,就近乎地球之友香港总干事吴方女士所体悟出的环保名言:“以天地之心存心,以生灵之命立命,以山河之气养气,以松柏之节砺节”,这是一种不是宗教却胜似宗教的信仰力量。虽无宗教信仰者在庙堂中那种特定的礼拜仪式,可那弥漫四野的近乎“自然有灵论”的信念、执着的利他主义信仰,充满神圣感的环保觉悟、使命,加上悲天悯人的情怀,那境界真可称得上虽不是宗教,却胜似宗教的宗教了,此时此刻,“善男信女”们的圣殿便在荒野。

荒野产生的宗教情结和价值,还体现于荒野自身的高深莫测。荒野的生命力何以顽强?荒野的多样性何以丰富?荒野的神秘远远超出我们的理解,既使我们迷茫,却又能激起我们的热望。而每当我们接近答案时,它又会给我们亮出新的疑问。我们永远无法穷尽荒野的奥秘,我们也将永远是荒野边疆上的拓荒者。我们可能屡屡失败,但又总怀着希冀。这种信仰式的“宗教”执着,是荒野给我们激发的心智,是学无止境的最好礼物。

(责任编辑 蔡德诚)

(上接第38页)

识之士共同认定的“生命科学世纪”。

2. 生命科技的进步不仅已经开始,并且将更加剧烈地改变着生命关系和家庭社会关系。30余万试管婴儿的面世和健康成长,早已把20世纪70年代那片反对人工授精的喧嚣鼓噪,作为历史的一页彻底翻过去了。它所改变的生命社会关系以及家庭社会关系,也普遍得到了社会的承认。这可以从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立法在各国大都获得通过得到佐证。一般来说,同任何事物都处在运动状态中一样,生命社会关系、家庭社会关系也不可能一直处于静止状态之中。数千年的封建制度下所出现的生命社会关系、家庭社会关系几乎绝对的稳性状态,对人类社会发展而言,决非幸事,而实为憾事。封建时代的绵延冗长,与生命社会关系、家庭社会关系的稳态,互为因果。因此,生命社会关系、家庭社会关系的改变,本应是值得欢迎的。何况,它们始终也都

是随着生命科技的变化而变化、发展而发展、进步而进步的,是属于一种理性的进步与发展。

3. 伦理观作为客观存在的生命社会关系、家庭社会关系的反映,只有随着后者的改变而改变、发展而发展、进步而进步,才是它应有的正常、健康的发展之道。实际上,这也是被历史上和当今的伦理观念的种种实际发展所一再证实了的。如果谁总是顽固地维护旧的生命伦理观,成为旧伦理的卫道士,那么,不管多么振振有辞,不管暂时还有多少听众,到头来也只有被历史所批判、所淘汰、所抛弃。

结论只能是:生命科技是必定会发展的,而生命科技的发展必然会改变生命社会关系与家庭社会关系,并必然会最终改变人们的生命伦理观;生命法无疑应当及时地肯定有助于建立新型的社会关系与家庭社会关系的现代生命伦理观。

(责任编辑 蔡德诚)